旺旺友聯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Union Insurance Co., Ltd.
總公司：台北市忠孝東路 4 段 219 號 12F　TEL：(02)2776-5567　FAX：(02)2776-2305
有關本公司公開資訊，請見本公司網址：www.wwunion.com 免費申訴電話：0800-024-024

※本商品經本公司合格簽署人員檢視其內容業已符合保險精算原則及保險法令，惟為確保權益，基於保險業與消費者衡平對等原則，消費者仍應詳加閱讀保險單條款與相關文件，審慎選擇保險商品。本商品如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應由本公司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旺旺友聯產物車體損失保險甲式免自負額附加條款-自用

【主要給付項目：自負額免除】

104.08.04(104)旺總精算字第0842號函備查修訂

第一條 承保範圍

茲經雙方同意，要保人於投保旺旺友聯產物車體損失保險甲式-自用(以下簡稱主保險契約)後，加保旺旺友聯產物車體損失保險甲式免自負額附加條款-自用(以下簡稱本附加條款)，於加繳保險費後，主保險契約第五條「自負額」第一項不適用之。

第二條 條款之適用

本附加條款所記載事項如與主保險契約條款牴觸時，依本附加條款規定辦理，其他事項均適用主保險契約條款之規定。